

臺南市學甲區國中小學「蜀葵小花園」教學體驗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緣由

學甲區公所自 102 年起配合農業轉型，創造休耕田的利用效益，大面積且集中種植景觀作物—蜀葵花，以達景觀營造效果，每年 3 月初舉辦「唸戀學甲蜀葵花文化節」活動，以地方文化為主軸，結合規劃種植蜀葵花等景觀作物，營造花海景觀，成功帶動產業文化活動人潮與地方觀光發展，發揮農業之生態與生活功能。

為讓「學甲蜀葵花」景觀營造及活動效益能夠延續並擴大發展，將蜀葵花種植融入課程，藉由農事體驗與實際操作，讓學生瞭解農作知能與產生田園情感，促進在地小朋友喜愛及認識地方特色農作，以達到教育扎根與地方認同之效果。

「蜀葵小花園」教學體驗計畫，擬運用光華里休耕田空間設置小花園，讓學生、老師或家長透過農事操作與參與學習，體驗蜀葵花種植、照顧及園藝設計佈置的歷程，蘊育學生體驗、關懷、分享之能力，同時激發團隊創意之發揮與交流。

貳、實施計畫內容

一、依據：106 年 9 月 6 日區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升學校師生有關農作栽培與花卉園藝知能及素養。
- (二) 透過實際參與，培養學生勞動、農事體驗之生活習慣。
- (三) 藉由農事體驗與實際操作，讓學生分享田園歡樂氣息，並促進學童喜愛及認識在地特色蜀葵花，以達到教育傳承地方文化之效益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學甲區公所（以下簡稱本所）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學甲區各國中小學校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、南天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學甲區光華里辦公處。

六、辦理期程

- 第一階段：辦理期間為 106 年 11 月 14 至 16 日等 3 日，每日以二所學校為限，各校請挑選其中一日參與，每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種植花苗及澆水。為利現場管理及人員運送，每間學校以 15 至 20 人為限。
- 第二階段：辦理期間為 106 年 11 月 20 至 30 日，各校可帶領學生至認養園區為蜀葵花澆水，建議時段為上午 8 時至 9 時或下午 3 時 4 時。
- 第三階段：辦理期間為 107 年 1 月至 2 月底，配合「2018 唸戀學甲蜀葵花文化節」活動記者會前，各校完成「蜀葵小花園」之園藝設計及佈置，於記者會當日成果發表。

期程	期間	內容
第一階段	106 年 11 月 14 至 16 日	蜀葵花種植及澆水
第二階段	106 年 11 月 20 至 30 日	蜀葵花澆水
第三階段	107 年 1 月至 2 月 27 日	蜀葵小花園園藝佈置及成果發表

七、參與對象：學甲區各國中小學校之學生、老師、家長或志工等。

八、實施地點：學甲區光華社區蜀葵花田。

九、辦理內容

(一) 準備階段

- 1.本所將規劃蜀葵花「教學體驗區」供各校師生認養體驗蜀葵花種植、澆水及花園設計佈置。
- 2.「教學體驗區」共分為六小區，擇日請各校代表抽籤認養所屬種植區域。
- 3.各階段如需本所支援人員載送，請於事前填寫需求資料表或電話告知承辦人員。
- 4.本所提供第一階段參與師生中午 11：00 風味簡餐。
- 5.第一階段種植及澆水前，本所特別邀請光華里邱里長進行 30 分鐘行前教育及示範，活動過程中，商請地方電臺進行錄影及拍照。
- 6.請各校先行評估校內課程安排、師資規劃等因素，依自由意願報名參加，並可結合學生家長或（社區）志工共同參與。

(二) 配合事項

- 1.各校請配合貴校教學行事曆與學校作息，規劃適宜之農作栽培教育課程，並結合在地農業資源進行「蜀葵小花園」的整體性規劃與設計。
- 2.本計畫以學生參與學習為原則，辦理學童種植蜀葵花栽培體驗，建議可融入食農教育相關領域，搭配認識在地糧食或自然生態等課程解說，使學生在參與農作物生長過程中，學習對週遭環境的觀察與關心。
- 3.為維參與人員之安全，一律請穿著便鞋，以長筒雨鞋為佳，切勿赤腳下田，為防天氣炎熱中暑曬傷，務請自行準備帽子、袖套及防曬用品等，並適時補充水份。
- 4.除上開階段農事體驗外，亦歡迎各校鼓勵師生至光華社區蜀葵花田進行戶外教學活動，由光華里邱里長及公所同仁提供現場必要之協助。

(三) 成果發表

本所將設計成果發表看板，提供各校以文字、詞句、照片、圖片、繪畫、…等不拘形式的創意，搭配「蜀葵小花園」園藝景觀呈現。

十、獎勵：參與本計畫各學校提報成果資料，將於「2018 唵戀學甲蜀葵花文化節」活動期間現場展示，本所並核予有功人員感謝狀致謝。

十一、經費：由本所年度預算經費「農業業務—農業工作」項下支應。

十二、預期成效

- (一) 藉由學習討論及農事體驗行動，強化師生對農業知識的瞭解。
- (二) 透過團隊合作模式，共同體驗與分工，體會農夫耕作辛勞。
- (三) 舉辦成果發表會，呈現各校成果，並收相互學習觀摩之目的。
- (四) 提升小朋友及地方居民的在地認同與分享參與共榮。